

##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东胡建龙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55,975,593 股（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6 日完成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每 10 股转增 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其中 41,634,093 股于 2014 年 6 月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14,341,500 股于 2015 年 6 月~8 月质押给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3 日收到股东胡建龙先生的通知，获悉胡建龙先生已将上述质押给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4,341,500 股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股份解除质押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胡建龙	否	14,341,500	2015年6月18日	至申请解除质押登记为止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62%
合计	-	14,341,500	-	-	-	25.6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胡建龙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 55,975,5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51%，本次解除质押后，胡建龙先生质押股份为 41,634,093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61%，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74.38%。

根据截止 2016 年 5 月 23 日公司限售股份明细表，胡建龙先生持有公司限售股 53,634,093 股。由于胡建龙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胡建龙先生每年可转让股份数为其持有本公司总股份数的 25%；经公司申请解除部分高管锁定股后，其本年度预计可流通股份数为 13,993,898 股。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5月25日